



發稿日期:114年9月30日

聯 絡 人:襄閱主任檢察官李駿逸

聯絡電話:06-2959731

經查,本署檢察官係依據刑事訴訟法指揮憲兵指揮部臺南憲兵隊 偵辦案件,相關偵查作為係指揮臺南憲兵隊遵循刑事訴訟法及檢察機 關辦理刑事案件與軍事機關聯繫要點,知照軍事機關長官協助執行, 執法過程和平無使用強制力,且亦非在軍事演習時,並無媒體所報導 檢方、軍方對峙,或是演習時當場銬走連長等情事,因相關報導內容 與事實不符,影響案件相關人名譽、隱私等重大權益及案件之偵查, 本署依據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第8條第1項第7款之規定,特此予以 澄清。